

惠企助企政策及服务指南(第十四辑)

洪山区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四月

前 言

近年来，为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激发经济发展活力，国家、省市先后出台一系列稳增长举措。我们定期对新出台的政策和仍在执行的政策进行梳理，将干货内容摘要分列，注明引文出处、对接部门、具体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形成《惠企助企政策及服务指南》系列专辑，以利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朋友易查阅、易对接、易获得。

此次梳理更新的《惠企助企政策及服务指南》（第十四辑），共收录政策 218 条，相较第十三辑在融资支持、创新支持、发展支持、其他服务方面政策内容进行了修订，其中，更新 14 条、新增 47 条、删减 40 条，具体更新内容附后。您也可登陆“洪山企业之家”（<http://qyzj.hongshan.gov.cn/>）了解最新政策情况。

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朋友在生产经营发展中遇有困惑、疑难和需求诉求，可扫“企呼我应直通车”微信小程序或拨打电话（洪山区营商办 87678656）联系我们，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更 新 内 容

第一部分，第 16、17 条为更新项，原第十三辑中第 1、2、5、7、9 条为删减项。

第三部分，原第十三辑中第 39、41、42、43 条为删减项。

第四部分，第 36 条为更新项，第 75 条为新增项，原第十三辑中第 84 条为删减项。

第五部分，第 79 条为更新项。

第六部分，第 84、86、87 条为更新项，原第十三辑中第 96 条为删减项。

第七部分，第 93 条为更新项。

第八部分，第 108-129 条为新增项，原第十三辑中第 113-120、123-135 条为删减项。

第九部分，第 173、191 条为更新项，第 153-172、198-199 条为新增项，原第十三辑中第 142、143、166、167、188、191 条为删减项。

第十部分，第 204、209、210、213 条为更新项，第 215、218 条为新增项，原第十三辑中第 208、211 条为删减项。

注：正文中标有☆条目为新增项。

目 录

一、 税收减免	1
二、 社保补助	16
三、 费用减免	17
四、 融资支持	18
五、 用地支持	41
六、 用工支持	42
七、 人才支持	47
八、 创新支持	50
九、 发展支持	64
十、 其他服务	108

一、税收减免¹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	一、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三、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59/c5183530/content.html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457/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	通用	免申即享

1 您可以通过“武汉税务”微信公众号了解税务方面的最新信息及政策辅导

获取方式中未注明“免申即享”和“即申即享”的即为“先申后享”，具体获取方式请咨询政策相关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	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59/c5185879/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王冠 87688399	非负面清单行业(详见财税(2015)119号)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3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453/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印娟 87680315	通用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取消对权利、许可证照每件征收 5 元印花税的规定；加工承揽合同调整为承揽合同，税率由万分之五降为万分之三；货物运输合同调整为运输合同，税率由万分之五降为万分之三；营业账簿税率由万分之五降为万分之二点五；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并入建设工程合同，税率由万分之五降为万分之三；产权转移书据中：商标专用权、著作权、专利权、专有技术使用权，税率由万分之五降为万分之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0009/c5193058/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印 娟 87680315	通用	免申即享
5	加大小微企业以及“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和“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的留抵退税力度，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小微企业和制造业、批发零售等行业，并一次性退还其存量留抵税额。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59/c5173759/content.html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1 号）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59/c5175898/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陈 璇 87686807	小微企业及制造业等行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6	<p>对企业出资给非营利性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以下简称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和政府性自然科学基金用于基础研究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并按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p> <p>对非营利性科研机构、高等学校接收企业、个人和其他组织机构基础研究资金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2 号）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62/c5181927/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王冠 87688399</p>	通用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7	<p>一、企业 7 月份预缴申报第 2 季度（按季预缴）或 6 月份（按月预缴）企业所得税时，能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可以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就当年上半年研发费用享受加计扣除政策。</p> <p>对 7 月份预缴申报期未选择享受优惠的企业，在 10 月份预缴申报或年度汇算清缴时能够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可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在 10 月份预缴申报或年度汇算清缴时统一享受。</p>	<p>《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关于优化预缴申报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11 号）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825/c101434/c5205530/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王冠 87688399</p>	通用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二、企业10月份预缴申报第3季度（按季预缴）或9月份（按月预缴）企业所得税时，能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企业可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就当年前三季度研发费用享受加计扣除政策。对10月份预缴申报期未选择享受优惠的企业，在年度汇算清缴时能够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可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在年度汇算清缴时统一享受。				
8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	区税务局 王冠 87688399	通用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9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应将相关免税证明材料留存备查，单独核算符合免税条件的小额贷款利息收入，按现行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未单独核算的，不得免征增值税。 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3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451/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	金融业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0	<p>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适用免税：</p> <p>（一）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利率水平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p> <p>（二）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p> <p>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6号）</p> <p>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459/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p>	<p>金融业</p>	<p>免申即享</p>
11	<p>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自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当月起，在3年（36个月，下同）内按每户每年200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3年第14号）</p>	<p>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p>	<p>退役士兵</p>	<p>免申即享</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限额标准最高可上浮 2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限额标准。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529/content.html			
12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529/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 乐叶青 87688399	通用	免申即享
13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脱贫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下同）、持《就业创业证》（注明“自主创业税收政策”或“毕业年度内自主创业税收政策”）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自主创业税收政策”）的人员，从事个体经营的，自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当月起，在 3 年（36 个月，下同）内按每户每年 20000 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	《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527/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	重点群体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个人所得税。限额标准最高可上浮 2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限额标准。</p>				
14	<p>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p> <p>按上述标准计算的税收扣减额应在企业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税额中扣减，当年扣减不完的，不得结转下年使用。</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527/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 乐叶青 87688399</p>	通用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5	<p>纳税人为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借款、发行债券提供融资担保取得的担保费收入，以及为上述融资担保（以下称原担保）提供再担保取得的再担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再担保合同对应多个原担保合同的，原担保合同应全部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否则，再担保合同应按规规定缴纳增值税。</p> <p>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执行农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担保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8 号）</p> <p>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461/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p>	通用	免申即享
16	<p>对公租房免征房产税。对经营公租房所取得的租金收入，免征增值税。公租房经营管理单位应单独核算公租房租金收入，未单独核算的，不得享受免征增值税、房产税优惠政策。</p> <p>本公告执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公共租赁住房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3 号）</p> <p>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1534/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涂雅萍 87686807</p>	通用	免申即享
17	<p>对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国家备案众创空间自用以及无偿或通过出租等方式提供给在孵对象使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其向在孵对象提供孵化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p> <p>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教育部关于继续实施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众创空间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教育部公告 2023 年第 42 号）</p> <p>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2298/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涂雅萍 87686807 靖雅文 87680315</p>	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国家备案众创空间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2095/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陈璇 87686807	先进制造业	免申即享
19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0453/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通用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20	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 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 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2306/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通用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21	集成电路企业和工业母机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20% 在税前扣除; 形成无形资产的, 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20% 在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44 号)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前摊销。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3565/content.html			
22	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2302/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23	对企业投资者持有 2024—2027 年发行的铁路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铁路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4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567/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通用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24	一、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二、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5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567/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金融保险业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k/c102416/c5214454/content.html			
25	一、对经省级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小额贷款公司取得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二、对经省级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小额贷款公司按年末贷款余额的 1% 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小额贷款公司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4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449/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金融业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26	对饮水工程运营管理单位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饮水工程新建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8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447/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		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7	<p>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捐赠住房作为公租房，符合税收法律法规规定的，对其公益性捐赠支出在年度利润总额 12% 以内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超过年度利润总额 12% 的部分，准予结转以后三年内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p> <p>本公告执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公共租赁住房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3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1534/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p>		<p>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p>
28	<p>对符合下列条件的居民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且在民政部发布的《中国伤残人员专门用品目录》范围之内。 以销售本企业生产或者装配的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为主，其所取得的年度伤残人员专门用品销售收入（不含出口取得的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 企业账证健全，能够准确、完整地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供纳税资料，且本企业生产或者装配的伤残人员专门用品所取得的收入能够单独、准确核算。 企业拥有假肢制作师、矫形器制作师资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1 人；其企业生产人员如超过 20 人，则其拥有假肢制作师、矫形器制作师资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全部生 	<p>《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57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163/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乐叶青 87688399</p>		<p>真实发生 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相关资料 留存备查</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产人员的 1/6。</p> <p>5. 具有与业务相适应的测量取型、模型加工、接受腔成型、打磨、对线组装、功能训练等生产装配专用设备和工具。</p> <p>6. 具有独立的接待室、假肢或者矫形器（辅助器具）制作室和假肢功能训练室，使用面积不少于 115 平方米。</p>				
29	<p>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 50% 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01974/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靖雅文 87680315</p>	<p>物流企业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p>	<p>即申即享</p>
30	<p>对高校学生公寓免征房产税。对与高校学生签订的高校学生公寓租赁合同，免征印花税。</p>	<p>《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高校学生公寓房产税、印花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3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441/content.html</p>	<p>区税务局 靖雅文 87680315</p>	<p>为高校学生提供住宿服务，按照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住宿费的学生公寓</p>	<p>即申即享</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31	对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包括自有和承租,下同)专门用于经营农产品的房产、土地,暂免征收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同时经营其他产品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使用的房产、土地,按其他产品与农产品交易场地面积的比例确定征免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0 号)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14439/content.html	区税务局 靖雅文 87680315	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	即申即享

二、社保补助²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32	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 1% 的政策，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4 年底。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19 号）	洪山社保处 87223125	通用	免申即享

2 您可通过湖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hubei.gov.cn/>) 办理大部分高频社会保险业务，如果您不会或不想使用政务服务网办理业务，可将相关业务资料发送至我们的邮箱 (hssb87223125@163.com)，我们为您提供足不出户的业务办理体验。

三、费用减免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33	减少涉企保证金，更新《湖北省涉企保证金目录清单》，将23项涉企保证金事项减少至12项；将投标保证金征收标准降为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1%，工程质量保证金征收标准由保证金预留比例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降为1.5%。	《支持中小微企业降成本若干措施》 (鄂政办发〔2021〕34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107/t20210721_3655602.shtml	区科经局 吴冬英 87374327 区建设局 徐 辉 87297289 李 莉 87455743	通用	免申即享
34	深化应用“转供电费码”，提高转供电环节电费透明度。转供电主体向各终端用户收取的电费总和，不得超过其向电网企业缴纳的费用。	《支持中小微企业降成本若干措施》 (鄂政办发〔2021〕34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107/t20210721_3655602.shtml	区发改局 薛 军 87678656 供电公司武昌分公司 徐 懿 13407186519 区市场监管局 文志祥 13871373575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35	免收政府集中采购投标保证金、采购文件工本费。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持续深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 (鄂政办发〔2022〕2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201/t20220118_3969975.shtml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李开喆 87673053	通用	免申即享

四、融资支持³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36	法定劳动年龄内、在我市依法自主或者合伙创业的重点就业群体（含外地来汉创业人员），包括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申请人通过登录武汉市企业服务“一站直通”平台等方式线上申请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3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为3年，注册营业执照并正常经营不低于3个月；合伙创业的，按符合条件个人贷款总额度的1:1倍确定“捆绑式”贷款额度，最高为3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为3年。财政部分贴息。	《关于做好创业担保贷款线上经办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发【2023】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创业担保贷款管理全力支持创业就业的通知》（武银营〔2021〕58号） https://whcd.cctcloud.com:8003/user-login/#/enterprise/start-up-loan/introduce	区人资局 曹鑫宇 87750860	通用	先申后享

³ 未获得银行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含小微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可登录武汉市企业融资对接服务平台“汉融通”（<https://hrt.wuhan.gov.cn/>）办理贷款业务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37	<p>小微企业一年内新招用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不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归国学生）；化解产能过剩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数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8%），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信用记录，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所在地街道申请不超过2年期限、最高贷款额度5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财政给予部分贴息。</p>	<p>《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财金〔2020〕2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创业担保贷款管理全力支持创业就业的通知》（武银营〔2021〕58号）</p>	<p>区人资局 王德瑶 87750860</p>	<p>通用</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38	积极申报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组织做好市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工作，对符合要求的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专业大户等农业经营主本贷款，按一定比例给予贴息。	《武汉市农业经营主体银行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 https://nyncj.wuhan.gov.cn/zwgk_25/fdzdgknr/czzj/zxzj/202204/t20220413_1954629.shtml	区市场监管局 严丽琼 87650156	农业	辖区内被省级、市级农业部门认定为农业重点农业企业可申报并享受省级、市级贷款贴息政策。
39	对武汉市注册的餐饮业,文化、体育及娱乐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零售业,旅游业)2022年新发放贷款,按照单户企业不超过1000万元额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给予贴息,经营性贷款,贴息时间最长180天(不足180天的以实际贷款期限为准),贴息利率为年化1.8%(180BP),且不高于实际贷款利率。	《关于印发2022年度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好困贷款贴息工作指引的通知》(武金文〔2022〕9号)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0	<p>对新设或从市外新迁入洪山区的由银保监会、证监会及其地方监管局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地区总部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对保险公司省级分公司给予 2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落户奖励;对证券公司省级分公司给予 1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落户奖励;对具有区域总部职能、管理或下辖 1 家及以上武汉市外营业部的期货公司省级分公司给予 5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落户奖励。(与《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中规定的金融机构地区总部落户奖励不同时享受)</p>	<p>《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推进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洪政规〔2021〕4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11/t20211126_1860833.shtml</p>	<p>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p>	<p>金融业</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1	支持上市后备企业引进专业人才。鼓励上市后备“金种子”、“科创板种子”企业招聘高水平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对省级上市后备“金种子”、“科创板种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原则上不超过5人),按年度个人工薪收入对区级经济贡献的100%给予支持,补贴时间不超过3个年度。(与其他关于高管及团队贡献支持政策不重复享受)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推进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洪政规(2021)4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11/t20211126_1860833.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2	对省级上市后备“金种子”、“科创板种子”企业当年获得的流动资金贷款，按同期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50%给予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利息补贴（与区级其他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不重复享受），每家企业每年补贴不超过50万元，累计补贴时间不超过3个年度。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推进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洪政规〔2021〕4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11/t20211126_1860833.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43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购买保险为本企业的技术创新活动化解风险，促进高新技术新产品研发、科技成果转化和市场发展。对洪山区高新技术企业从洪山区纳税的保险机构购买科技保险的，给予其投保费用最高50%的保费补贴，每家企业每年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40万元。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推进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洪政规〔2021〕4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11/t20211126_1860833.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4	加强科技金融品牌建设,对承办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并报区政府备案的上市沙龙、资本对接、高峰论坛等活动的单位,按照活动实际开支经费的 50%给予补助,每场活动补助不超过 50 万元,每家企业补助金额每年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推进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洪政规〔2021〕4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11/t20211126_1860833.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45	对上年度洪山区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贷款余额新增达到 5 亿元以上且纳税、注册及存贷款统计关系均在洪山区的银行机构(具有隶属关系的银行机构,由最高一级集中申请),给予贷款新增余额 0.2‰的奖励,单家银行机构每年最高奖励不超过 200 万元。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执行相同奖励标准。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推进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洪政规〔2021〕4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11/t20211126_1860833.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6	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总部金融机构,按照实收资本规模 2%的比例给予一次性奖励,单家机构最高奖励不超过 1 亿元。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金融机构地区总部、金融业持牌专营机构,按照营运 8 资金 2%的比例给予一次性奖励,单家机构最高奖励不超过 1000 万元。(不得与区级入驻奖励同时享受)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 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47	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总部金融机构、总部金融机构地区总部,购买自用办公用房的,按照自用建筑面积(不含配套用房和附属设施)每平方米 2000 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最高奖励不超过 1000 万元;租赁并自用办公用房的,连续 3 年按照租金 60%的比例给予奖励,累计奖励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 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48	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银行、证券、保险等3类总部金融机构,自注册次年起,连续3年按照银行类机构新增本外币存贷款余额1%的比例、证券类机构营业收入2%的比例、保险类机构保费收入3%的比例分别给予运营奖励。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地区总部的,按照总部金融机构运营奖励标准50%的比例给予奖励。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49	对增资扩股或者并购重组的在汉总部金融机构,分别按照新增实收资本或者并购交易金额2%的比例给予一次性奖励,最高奖励不超过2000万元。对在汉注册经营满3年的地方金融组织,按照新增实收资本金额2%的比例给予奖励,最高奖励不超过600万元。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50	对在我市在沪深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企业,分阶段给予最高不超过 800 万元奖励。对在与中国证监会签署监管备忘录的国家或者地区上市,且募集资金 80%以上比例投放我市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600 万元。将上市公司迁入我市的,给予相同标准奖励。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免申即享
51	对在我市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进入创新层后再奖励 100 万元。对完成股份制并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四板)挂牌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各类企业后期成功升板或者上市的,补齐奖励差额。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免申即享
52	对在汉上市公司、挂牌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再融资投资本市项目的,每年按照不超过项目到位资金 1%的比例,给予单家机构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奖励,项目完工投产后予以兑现。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53	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股权投资企业,当年实际投资我市初创期种子期科技企业的,累计投资额每满 5000 万元(或者等值外币)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最高奖励不超过 1000 万元;当年实际投资我市非上市企业(不含初创期种子期科技企业)的,当年累计投资每满 5 亿元(或者等值外币)给予一次性奖励 400 万元,最高奖励不超过 2000 万元。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54	对发行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银行间票据融资的在汉企业,每年按照实际融资额 2‰ 的比例,给予单家机构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奖励。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55	对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各类金融机构高管人员,自注册次年起,连续3年按照不超过个人薪酬8%的比例给予奖励,单家机构每年合计最高奖励不超过1000万元。对现有在汉金融机构当年作出经济贡献、实现利润达到10亿元以上、且增长超过8%的,按照高管人员个人薪酬4%-8%的比例给予奖励,单家机构每年合计最高奖励不超过1000万元。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56	对取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北美精算师(ASA)、中国精算师(FCAA)、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ACCA)执业资格证书后在我市金融系统全职工作满2年的,按照每人2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57	对上年度为在汉科技型企业提供贷款余额新增达到 10 亿元以上（含本数）的银行业机构，每年按照相应贷款新增余额（含票据融资）0.2%的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奖励。 在汉银行业金融机构，若有市级分行的，奖励对象为市级分行（含农发行省分行营业部），无市级分行的，奖励对象为总行、省级分行。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58	对上年度为在汉普惠小微企业提供贷款余额新增达到 10 亿元以上（含本数）的银行业机构，每年按照相应贷款新增余额（含票据融资）0.2%的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奖励。 在汉银行业金融机构，若有市级分行的，奖励对象为市级分行（含农发行省分行营业部），无市级分行的，奖励对象为总行、省级分行。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59	对新落户金融科技类市场主体按照实收资本（须在 5000 万元及以上）2%的比例，单家机构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一次性奖励。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60	支持金融科技类市场主体开展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技术、分布式技术、安全技术等底层关键技术创新。按照不超过人员费用、试验外协费、合作费、设备及材料购置费等实际支出费用 30%的标准给予支持，单家机构或者企业累计支持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武汉市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若干支持政策》（武政规〔2021〕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6/t20210625_1727401.shtml	区金融办 何思延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61	鼓励创投风投机构落户。对新设立或新迁入洪山区的股权投资管理机构，实缴注册资本（实缴出资金额）在 300 万元（含）以上的，按照实缴注册资本（实缴出资金额）的 2%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对新设立或新迁入洪山区，且资金托管账户设在武汉市的股权投资基金，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其中，以公司制形式注册且实缴注册资本在 1 亿元（含）以上，按照实缴注册资本 1%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以合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伙制形式注册且实际出资金额在 5000 万元(含)以上,按照实际募资金额的 0.5%给予其管理机构奖励,最高不超过 1500 万元。 本政策施行前已在洪山区注册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和股权投资管理机构,对新增实缴注册资本、新增实缴出资金额的部分按照本条政策给予奖励。				
62	股权投资机构奖励。对以增资扩股方式投资洪山区内“965”产业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基金,本政策实施后,自投资划款之日起满一年的,按照实际投资金额的 2%给予其管理机构奖励,每投资 1 家企业最高奖励 100 万元(仅限首次投资),每家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每年累计奖励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63	办公场地支持。对新设立或新迁入的股权投资基金和股权投资管理机构,结合机构需求及实际情况,优先为其免费提供办公场所;因业务发展需要新购置自用办公用房的,按照购房价格的 5%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获得补贴的办公用房 10 年内不得对外租售;对未享受免费办公用房的股权投资机构租赁办公场地的,3 年内每年给予不低于 50%的办公用房租金减免,单个机构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累计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享受本条政策支持 的办公场地，不得进行转租。				
64	加大对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创新企业的投资 力度。对以增资扩股方式投资洪山区种子 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股权投资基金，本 政策实施后，自投资划款之日起满两年的， 按照实际投资金额的 15%给予其管理机构奖 励，每投资 1 家企业最高奖励 100 万元(仅 限首次投资)，每家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每年 累计奖励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投资洪山区 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满两年后、五年 内实际发生投资损失的，按照项目首轮投资 实际损失金额的 20%给予补贴，每个项目最 高补贴 300 万元，每家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每 年最高补贴 600 万元。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 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 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 /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 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65	鼓励各类资本发起设立私募股权二级市场基金(S基金)、并购基金,鼓励现有母基金引入二级市场基金策略(S策略),面向股权投资基金、投资项目受让二手份额或者股权,拓宽股权投资退出方式。按照S基金在洪山区实际投资金额的1%对其管理人给予奖励,每家股权投资管理机构累计奖励不超过1000万元。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66	吸引股权投资基金在洪山区退出。对股权投资基金上一完整会计年度获得项目退出的,按其上一年度项目退出时产生投资收益的5%对其管理机构给予奖励,补贴金额不超过该股权投资基金在洪山区年度相关经济指标核算。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67	支持北京、上海、深圳交易所湖北基地或中部基地及股权投资行业协会、行业研究机构等机构,在洪山区举办行业培训、项目路演、上市辅导等活动,加强具有股权投资需求的企业与股权投资管理机构的线下对接。对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并报区政府备案,与市、区联合举办的活动,按照每场活动实际支出的50%给予补贴,每家机构每年累计补贴金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额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68	<p>打造区域股权投资聚集发展基地。示范基地须为入驻的股权投资机构提供免费办公面积不低于 2000 平方米（不得转租）。同时满足实际入驻办公的股权投资管理机构不少于 3 家、入驻股权投资基金的实缴规模不低于 5 亿元，或者入驻股权投资基金的实缴规模不低于 10 亿元。</p> <p>对于符合条件的示范基地，需每年进行一次考核，若达标对其运营主体给予每年 180 万元的运营补贴，累计不超过 3 年且累计不超过 500 万元，用于基地开展日常管理、宣传接待、培训活动、融资路演等，以及为创投机构提供一站式服务，全程帮办代办注册落地、银行托管对接、登记备案辅导等。</p>	<p>《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p>	<p>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p>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69	<p>鼓励创投风投机构高管人员落户发展，支持股权投资管理机构申报武汉市“千企万人”支持计划企业名录，按照“千企万人”政策给予补贴。对股权投资管理机构的高级管理人员（连续在洪山区从业满一年，依法在洪山区缴纳个人所得税），按照其年工薪收入</p>	<p>《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p>	<p>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p>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8%的比例给予奖励，每人每年最高奖励不超过100万元。对股权投资管理机构高管在洪山区内购买自用住宅的，结合区人才政策给予支持。				
70	对取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北美精算师(ASA)、中国精算师(FCAA)、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ACCA)执业资格证书后，连续在洪山区创投风投机构或金融系统全职从业满两年，依法在洪山区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按照每人2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71	对股权投资机构高管或在洪山区具有成功投资经历的基金管理机构高管，经评审符合条件的，可比照市重点产业优秀人才享受有关政策支持。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72	对于具有产业招商资源或区内招商有重大贡献者，聘请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创投大使”。对股权投资机构或聘任的“创投大使”，通过项目资源重组、并购、分拆等方式，将符合洪山区“965”产业重点发展方向的法人企业总部、优质项目等投资标的迁入洪山区，经相关产业链牵头部门认定符合稳链、补链、延链、强链等要求的，按照实际股权投资金额的2%给予股权投资管理机构奖励并由股权投资管理机构全额奖励给其管理团队，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73	对于符合条件的新设立或新迁入创投风投机构的高级管理人员，近3年内累计对洪山区企业股权投资金额达到5000万元以上的创投风投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创投大使”，在子女入学、社会保险、医疗服务、住房保障等方面提供优质的服务保障。	《关于促进洪山区创投风投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洪政规〔2022〕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211/t20221115_2095932.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74	扩大新增贷款投放,2023 年全省新增贷款规模 8000 亿元以上,其中普惠小微贷款新增 1500 亿元。对银行业金融机构 2023 年新发放的中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首次贷款,省财政按实际发放贷款额度的 0.5‰给予奖励。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54 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3/t20230303_4569220.shtml	区金融办 刘盼兮 87678343	金融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75	对入选工信部“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上市后备“金种子”、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获得金融机构流动资金贷款的,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50%,给予最高 100 万元且不超过实付利息 50%的贴息支持,贴息期限为一年,同一贷款不重复享受市、区级贴息。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 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 正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76	加大对市级技术改造项目入库的支持力度,对入库技改项目发生的技改类银行贷款,按照成长性工业企业融资政策标准给予支持。统筹省级财政资金,对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1 日新增重点领域技术改造贷款贴息 2.5 个百分点,期限两年,贴息后实际利率原则上不超过 2%。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 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9/t20210918_1780877.shtml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服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接续政策的通知》（鄂政办发〔2023〕6号）			
77	<p>取消住房限购。2023年9月19日起，取消我市二环线以内住房限购政策，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购房需求。</p> <p>盘活企业资产。对土地出让合同中约定由房地产开发企业自持的商办类房屋，在不改变房屋规划用途和不影响原土地出让合同履行情况下，经辖区政府批准同意，允许以新建商品房形式整体转让。整体转让后，原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相关权利和义务由新的受让方承担。</p> <p>加强精准供地，鼓励居住户型设计创新。结合各区新房库存情况，实施土地精准投放，加快中心城区地段好、配套齐全的住宅净地供应，加快项目审批、开工建设、上市销售。支持企业转型发展，优化住宅阳台进深、面积比例控制要求等技术规范，推进新型住宅</p>	<p>《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武房发〔2023〕8号）</p> <p>https://fgj.wuhan.gov.cn/hdjl_44/tzgg/202309/t20230919_2266566.shtml</p>	<p>区房管局 张可可 87525449</p>	<p>房地产业</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设计创新。</p> <p>加快盘活存量用地。对已出让尚未建设且没有法律纠纷的存量国有建设用地，由辖区政府组织开展土地收回和规划优化可行性研究，报市政府同意并按程序完善相关工作后，可重新实施土地供应。存量用地收回应符合相关规定，且规划优化后，可以满足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配套设施承载力、不影响重点功能区核心功能实施。</p> <p>积极助企纾困。因疫情影响，对2023年4月8日前未按土地出让合同或储备土地开发补偿协议约定缴付土地价款的项目，按照省、市相关助企纾困文件要求执行，可延期缴纳。</p> <p>建立房地产开发企业白名单。在我市注册且经营状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债务违约行为、集团及所属企业在我市未发生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未因自身经营原因引起群体性信访、无被法院列为“失信”“限高”记录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可以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对纳入“白名单”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可申请提前办理预售许可。</p>				

五、用地支持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78	加强对中小企业项目引导。在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中小企业利用已出让工业用地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出让金。	《武汉市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武政规〔2021〕5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i/gfxw.j/202104/t202104281677495.shtml	区规划局 余 莲 87225907	通用	土地权属资料；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市政府关于同意增容的批复文件。
79	支持“零增地”技改。允许“零增地”技改项目先建后验、按需报审、容缺后补，在不改变工业用途的前提下，零增地技改项目厂区范围内容积率、厂房高度不再设定上限指标限制，绿地率指标由园区实行总体统筹。对符合城乡规划审批要求、在原用地范围内的“零增地”技改项目，增加建筑面积部分不再增收土地出让金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号） http://www.wuhan.gov.cn/gfxwj/szfgfxwj/whsrmzf/202211/t20221130_2106856.shtml	区规划局 李 骊 87225933 区建设局 郑 瑛 87494035	制造业	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用地性质属工业用地，符合园区产业导向，取得市政府同意项目容积率调整的批复，满足建筑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

六、用工支持^{4 5}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80	实施意外伤害保险补助。对武汉地区2021、2022届高校毕业生在我市灵活就业的，自2021年起按每人每年不高于150元标准，对其实际购买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给予不超过2年的补助。	《武汉市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武政规〔2021〕5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4/t20210428_1677495.shtml	区人资局 付佳玉 87382705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4 湖北公共招聘网网址:<http://ww.hbggzp.cn/>;洪山区招聘信息收集群QQ:610073548;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付佳玉 027-87382705

5 武汉惠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魏希阳 18140588676	武汉慕贤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杨 勇 18672229189
楚天汇众(武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陈思卉 18271957794	武汉职多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盖淑凤 13969677802
武汉人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余 敏 17754419397	武汉市胜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桂卫红 13476827868
武汉博智人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周 婷 13007130444	武汉诺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吴 曼 18871409653
湖北红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彭丽琴 17771744506	湖北锐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孙 琴 18702765891
武汉楚秀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喻 峰 027-81295388	武汉新鲜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吴 鹏 13100669847
湖北众壹国际人力有限公司	董 琳 18971258051	武汉群英汇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王 正 13667264399
湖北恒晟泽人资源有限公司	张 博 13100632430	武汉优德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陈航飞 18062425998
武汉星江南人才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向龙斌 18086666068	武汉三惠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王 萍 13886200387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81	<p>对小微企业当年吸纳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签订1年以上(含1年)期限劳动合同,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可以给予最长累计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p> <p>对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和离校2年内未就业毕业生,与之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可按规定给予其单位缴费部分最长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对离校1年内且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可按规定给予最长不超过2年的社会保险补贴。</p>	<p>《关于武汉市社会保险补贴相关问题的处理意见》(武人社函〔2016〕28号)</p> <p>http://rsj.wuhan.gov.cn/zwgk_17/zc/qtzdgkwj/zcfg/202001/t20200108_675633.html</p> <p>《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54号)</p> <p>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3/t20230303_4569220.shtml</p>	<p>区人资局 何 靛 87388968</p>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82	<p>对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的就业困难人员,正常经营6个月及以上且申请时处于正常营业状态的,可在《营业执照》登记注册一年内申请5000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对首次首次领取《营业执照》正常经营6个月及以上,带动就业3人(含返乡创业者本人)及以上且申请时处于正常营业状态的返乡创业人员,可在《营业执照》登记注册5年内申请5000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p>	<p>《市人社局关于做好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2020年5月)</p> <p>《关于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武人社函〔2020〕149号)</p> <p>《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返乡创业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2〕67号)</p>	<p>区人资局 刘劲松 8738689</p>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83	企业（单位）当年新招用的进行了失业登记、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和单位就业登记，领取了《就业创业证》并签订了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且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九类就业困难人员，可以按规定享受社保补贴，补贴标准：按我市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补贴和失业保险费最低缴费基数确定的缴费额，对单位缴纳部分给予补贴。社会保险补贴期限最长累计不超过3年，对初次核定享受补贴政策时女性年满45周岁、男性年满55周岁的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可延长至退休，最长累计不超过5年。	《关于印发武汉市相关社会保险补贴信息化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武人社办〔2015〕21号） 《关于武汉市社会保险补贴相关问题的处理意见》（武人社函〔2016〕28号） http://rsj.wuhan.gov.cn/zwgk_17/zc/qtzdgkwj/zcfg/202001/t20200108_675633.html	区人资局 何 靛 87388968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84	我市依法开办的企业（含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吸纳我市户籍脱贫劳动力就业，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实现就业1年以上的，可按规定申请2000元/人的一次性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同一企业吸纳同一对象不能重复申领，不同企业吸纳同一对象可分别按规定申领）。	《关于印发〈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办事指南〉的通知》（武劳就管〔2021〕19号） 《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人资局 曹鑫宇 87750860	通用	先申后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85	对符合条件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免费推介劳动者到我市用人单位就业的，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可按实际就业人数申请 600 元/人的就业创业服务（职业介绍）补贴。	《武汉市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武政规〔2021〕5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4/t20210428_1677495.shtml	区人资局 王艳霞 87382705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86	中小微企业招用应届高校毕业生（含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与其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一个月以上社会保险费的，给予个人 1000 元/人的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关于落实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政策的补充通知》武人社函〔2024〕22号	区人资局 付佳玉 87382705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87	对企业吸纳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就业、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1个月以上，且申请补贴时吸纳人员处于就业状态的，可给予1000元/人的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对吸纳退役1年以内（上年度9月1日以后退役的）退役军人，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实现稳定就业1年以上（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且申	《关于做好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3〕304号）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企业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奖补工作的通知》（退役军人文〔2020〕27号）	区人资局 曹鑫宇 87750860	通用	先申后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请时处于就业状态) 的在汉企业, 可按 2000 元/人的标准申请一次性吸纳就业奖补。</p>				

七、人才支持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88	持有我市居住证的港澳台居民随迁子女可在本市接受义务教育，由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于4月30日前，持相关材料，按居住证所在区的要求登记，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入学，纳入《通知书》发放范围。	《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新生入学招生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3〕4号） http://jyj.wuhan.gov.cn/	区教育局 易春薇 87210086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89	落实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政策，已办理户籍由市外迁入我市的大学生，其子女均可在本市接受义务教育，由其落户所在区教育局安排入学。	《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新生入学招生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3〕4号） http://jyj.wuhan.gov.cn/	区教育局 易春薇 87210086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90	符合义务教育入学优待政策的烈士子女、现役军人子女、高层次人才子女等，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新生入学招生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3〕4号） http://jyj.wuhan.gov.cn/	区教育局 易春薇 87210086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91	符合大学毕业生租赁房申请条件，且申请审核通过的，在入住洪山区大学毕业生租赁房后享受市场价租金 30%的补贴。	《关于印发武汉市大学毕业生保障性住房供给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房规〔2018〕2号） http://fgj.wuhan.gov.cn/xxgk/zcfgyjd_1/gfxwjsjk/202001/t20200109_714964.shtml	区房管局 金雨欣 87525438	通用	毕业 3 年内的普通高校大学生；拥有武汉市户籍；家庭在武汉无自有住房。
92	减轻租房安居负担。取得普通高校（包括教育部认可的境外高等院校）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毕业 6 年以内、本通知公布之日起在汉就业创业并正常缴纳社会保险、家庭在汉无自有住房的高校毕业生，在资格有效期内，租住人才租赁房的，按照不高于市场租金的 70%缴纳租金，累计减免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分别免缴 2 年、1 年租金，免租金额每月分别不超过 2000 元、1500 元。本通知公布前留汉的同等条件大学毕业生，现租住人才租赁房且租期未满 3 年的，在资格有效的剩余租期内，按照不高于市场租金的 70%缴纳租金。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留汉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2〕78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bgtwj/202206/t20220608_1983869.shtml	区房管局 金雨欣 87525438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93	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一般在劳动关系所在地自愿参加职称评审，不受户籍、档案等制约。由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至用人单位所在区非公人才职称申报。	《武汉市 2023 年度专业技术人员高、中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指南》	区人资局 胡龙彪 87850859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94	在我区注册纳税的非公企业，可以和我区人才交流中心签订人事档案托管协议，由人才中心代为托管公司名下职工的档案。	《关于印发〈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办事指南〉的通知》（武劳就管〔2021〕19号）	区人资局 吴波 8729293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95	建筑工程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分为三级，高级职务名称为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中级职务名称为工程师，初级职务名称为助理工程师、技术员。实现建筑工程专业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有效衔接。取得二级、一级相关职业资格的技术人员，视同取得建筑工程专业相对应的初级、中级职称。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	《湖北省工程系列建筑工程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评审条件（试行）》（鄂人社职管〔2021〕3号） http://zjt.hubei.gov.cn/zfxxgk/fdzdgknr/zkly/zcpd/202104/t20210408_3457318.shtml	区建设局 董进 18627998858	建筑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96	支持引进和使用人才。对重点产业企业核心团队核心成员，按不超过个人工薪收入的6%给予奖励，并在家属安置、子女入学、社会保险、医疗服务、住房保障等方面提供优质的服务保障。本款政策支持期限为五年。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八、创新支持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97	在我市具备优势的产业领域，鼓励领军企业新建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综合考虑接入企业数量、新增注册量、日均解析量等指标，对服务企业效果好的二级节点择优予以最高 200 万元资金支持。支持形成多层次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对获评国家“双跨”（即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企业，给予 5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特色明显的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根据服务企业效果择优予以最高 200 万元资金支持。根据服务企业效果，择优对第三方工业互联网安全服务机构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武政规〔2022〕6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06_1966659.shtml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98	完善数字经济公共服务平台。支持数字经济基础环节和前沿领域公共服务平台、开源平台或者社区等建设，经市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按照软件和硬件设备投资额的 30%给予最高 500 万元一次性补助。积极支持国家级数字经济平台项目在汉落地，可采取“一事一议”方式依法依规给予支持。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武政规〔2022〕6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06_1966659.shtml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99	支持软件企业发展。对我市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且年研发投入占年营业收入比例达到15%及以上的软件企业，按照不超过企业年研发投入的10%给予最高100万元补助；对我市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且年营业收入增速30%及以上的软件企业，按照不超过企业年新增营业收入的1%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对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国家标准认证（DCMM）三、四、五级的软件企业，分别给予20万元、3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2〕6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06_1966659.shtml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00	培育数字经济产业集聚区。推进数字经济园区（试点）建设，开展星级园区评定，根据星级等次给予奖励。对我市园区获评中国软件名园的，给予300万元一次性奖励。支持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2〕6号）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01	推动数字应用场景全面开放。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关键领域和环节，开展数字经济应用场景“揭榜挂帅”行动，遴选我市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具备较强创新能力的单位或者联合体开展应用场景创新攻关，在人工智能、5G、工业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经济领域，每年发布一批应用场景创新重点任务，对揭榜后经考核认定实施成功的，按照项目总投资投入30%的比例给予最高200万元资金支持。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2〕6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06_1966659.shtml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02	对采购目录中的产品实施智能化改造并符合我市智能化改造专项资金支持标准的项目，相关产品支持比例提高至30%，单个企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9/t20210918_1780877.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03	符合国家及省、市产业政策和全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指导目录清单且纳入我市工业投资统计，在建设期内（最长不超过两年）设备投资达到2000万元及以上的投资项目，按照其生产性设备购置与改造投资的8%给予最高不超过8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已获得省级同类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或者融资支持的项目，不再重复支持。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9/t20210918_1780877.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04	符合国家及省、市产业政策和全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指导目录清单且纳入我市工业投资统计，在建设期内（最长不超过两年）设备投资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智能化改造项目，按照其生产性设备投资及研发投入总额的 8%（其中研发投入不超过设备投资的 20%），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对获得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或者融资支持的投资项目，按照省级支持资金额度的 20% 予以奖励。对认定为全球灯塔工厂的企业，给予 10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认定为市级标杆智能（链主）工厂的企业，给予 5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认定为市级智能化改造的示范项目，给予企业一次性奖励 200 万元。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 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9/t20210918_1780877.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05	按年度对诊断服务机构服务的企业数量、项目立项数量、项目投资额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依据考核结果实施奖励，考核年度内每个机构奖励资金不超过 300 万元。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 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9/t20210918_1780877.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06	对实施技术改造后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000亿元、500亿元、100亿元、50亿元的工业企业，获得省级奖励资金的，市按照1:1比例给予平台支持。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9/t20210918_1780877.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07	获批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工业技改补助，总投资门槛由200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取消设备投资下限，省级按照生产性设备购置的8%给予最高1000万元补贴。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54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3/t20230303_4569220.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08	对获得市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互联网+试点示范的项目和市级以上数字经济产业创新攻关“揭榜挂帅”项目，企业软件投入100万元以上，按实际投入的20%进行补贴，单个企业年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对经国家认定的两化融合贯标体系评定且上两个年度两化融合相关硬件、软件、研发、服务等投入费用超过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00 万元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给予 30 万元奖励				
☆ 109	对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按市级奖励资金给予 1:1 的配套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朱玉晓 朱洁 87374280	通用	免申即享
☆ 110	认定一批瞪羚企业,并对认定的瞪羚企业,根据其研发投入、成长性、区级经济贡献等进行综合评价,按评价结果择优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朱玉晓 朱洁 8737428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11	对科技领军企业,根据其研发投入、规模性、区级经济贡献等,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杨杰 87374372 朱玉晓 8737428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12	鼓励企业创建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对新获批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技创新平台的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150万元、50万元、35万元奖励;对国家级、省级、市级创新平台考核优秀的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50万元、25万元、1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杨杰 87374372 朱玉晓 8737428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13	支持高校院所、骨干企业在我区建设产业创新联合体、产业技术研究院和技术创新中心等研发机构,按照协议给予支持。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朱玉晓 8737428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14	鼓励企业承担各级科技计划项目，对牵头承担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并完成结题验收的企业，按照项目拨付经费的50%给予一次性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50万元，单个企业年最高奖励100万元；对武汉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按照市级支持资金给予最高1:1配套。同一项目不重复支持。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杨杰 87374372 朱玉晓 8737428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15	支持众创孵化载体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成效，对区级及以上各类众创孵化载体开展绩效评价，择优分档给予运营主体最高50万元奖励。支持众创孵化载体引进（辖区外）和培育优质企业，对引进和培育的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根据引育方式、企业类型和数量等，给予运营主体最高50万元奖励（不重复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丁丹 87374403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16	支持众创孵化载体提档升级，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主体，分别一次性补贴100万元、50万元、30万元；对新列入国家级、省级、市级备案的众创空间运营主体，分别一次性补贴50万元、30万元、20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丁丹 87374403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17	支持创新街区、创新园区、创新楼宇建设，择优分档给予最高 500 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丁 丹 87374403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18	支持创新街区、创新园区、创新楼宇建设，择优分档给予最高 500 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丁 丹 87374403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19	鼓励企业与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给予最高 20 万元补贴。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落地我区实施转化，对院士专家引领的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我区的项目，给予最高 100 万元补贴。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20	鼓励高校院所科研团队和技术转移服务人员开展研发创新活动,对经认定的技术转移相关合同,按照认定的实际交易额的7%给予科研团队和对成果转化做出贡献的人员奖励,每人每年最高10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21	鼓励和引导高校院所、企业开展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将技术转移相关合同登记录入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对年技术合同认定金额达到500万元、1000万元、1亿元、10亿元、20亿元、30亿元及以上的企业,分别给予1万元、2万元、5万元、10万元、15万元、2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22	鼓励企业吸纳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对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实现向我区企业转移转化的,按照市级补助资金给予最高1:1配套。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23	鼓励新型研发机构、高校院所和企业独立或者联合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基地),并给予支持。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24	支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建设和提档升级,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市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分别给予一次性50万元、30万元、20万元奖励,同年新获批的不同等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按照就高原则奖励。对首次获批市级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的单位给予一次性5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25	鼓励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设立区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站,每年对区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站实施绩效考核奖励,最高20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26	鼓励拥有科技成果的高校院所科研人员、各类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创业团队在我区创立科技型企业。对成立五年以内，企业或企业负责人拥有 I 类知识产权，现正常开展业务且有主营业务收入，累计获得创业投资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须资金到位且持续投资满一年），按照投资后不高于实缴注册资本 5% 的比例，一次性给予最高 30 万元的资金支持。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丁丹 87374403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27	对每年参与辅导区内科技企业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科技服务机构，经提前备案并通过审核的按照通过企业数量，给予不少于 3000 元/家的梯次奖励，单个服务机构最高奖励 30 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朱玉晓 朱洁 87374280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28	<p>对已获得国家级和首次获批省级智能制造示范项目的企业，企业近三年软件投入100万元以上，按照实际投入的20%给予补贴，单个企业一次最高补贴500万元；支持企业建设省级及以上5G全连接工厂，给予不超过设备投资总额12%和软件投入总额20%的奖励，两项累计最高800万元；对承担国家人工智能揭榜挂帅任务的企业，给予一次性100万元奖励；对国家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双创”、绿色工厂、服务型制造等国家试点示范项目（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50万元奖励。对首次获批省级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项目（企业），给予一次性20万元奖励；推进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发展，对武汉市数字经济应用场景“揭榜挂帅”项目、武汉市人工智能示范应用场景，按照市级支持资金给予最高1:1配套。同一项目不重复支持。</p>	<p>《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p>	<p>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p>	<p>制造业</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29	对牵头承担国家高质量发展重大招投标项目（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按照国家拨付资金的15%给予单个项目最高500万元的配套。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九、发展支持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30	对我市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或者医疗器械注册人，委托市内无关联企业生产其所持有产品，年度委托生产执行额首次超过5000万元的，给予委托方一次性100万元资金支持；对我市生物医药企业承担无关联关系的市外上市许可持有人或者医疗器械注册人委托生产任务，年度委托生产合同执行额首次超过5000万元的，给予承担方一次性100万元资金支持。	《市经信局落实支持进一步推进大健康和生物技术产业发展相关政策措施的实施细则》（武经信规〔2022〕3号） http://jxj.wuhan.gov.cn/xxgk_9/wjcx/gfxwjsjk/202205/t20220524_1976494.html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31	积极支持企业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对企业完成并购重组后次年销售收入增量部分给予一定比例的资金支持，单个项目支持资金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市经信局落实支持进一步推进大健康和生物技术产业发展相关政策措施的实施细则》（武经信规〔2022〕3号） http://jxj.wuhan.gov.cn/xxgk_9/wjcx/gfxwjsjk/202205/t20220524_1976494.html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32	对首次进入规模以上的工业企业，市级奖励标准提高到 20 万元 ⁶ 。	《武汉市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武政规〔2021〕5号）	区科经局 石 永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33	开展基础软件、工业软件等领域首版次软件产品认定，推动首购首用。	《武汉市加快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2—2025年）》（武政〔2022〕27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szfwj/202212/t20221209_2113263.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頔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⁶ 发布平台：洪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洪山区科技经信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34	鼓励企业吸纳高校、科研院所技术在汉就地转化，企业上年度委托开发和受让技术实现技术交易额达到 50 万元及以上的，按照技术交易额的 10% 予以补助，每年每家企业最高补贴 100 万元，市、区各承担 50%。	《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5 号）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35	<p>对 2023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达 1 亿元以上(含)且同比增长 15%以上(含)的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每同比增加 1000 万元,奖励 2 万元,单户企业最高奖励 100 万元(上年度无基数新进规企业只需满足营业收入增量条件);对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量达到 1 亿元以上(含)且同比增长 10%以上(含)的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每同比增加 1000 万元,奖励 1 万元,单户企业最高奖励 200 万元(上年度无基数新进规企业只需满足营业收入增量条件);奖励资金由市、区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对 2023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前三十位且同比增速达到 20% (含)以上的规上服务业企业,每户给予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p>	<p>《关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武政规〔2023〕5 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302/t20230206_2146523.shtml</p>	<p>区科经局 梁 正 87374326</p>	<p>工业</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36	在人工智能、5G、工业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经济领域,发布一批应用场景创新重点任务,对揭榜后经考核认定实施成功的,按照项目总投资投入30%的比例给予最高200万元资金支持。	《关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武政规〔2023〕5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302/t20230206_2146523.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37	对首次纳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市级财政给予20万元奖励,自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当年起连续2年年度营业收入均增长15%(含)以上的,给予10万元一次性“稳规”奖励,各区按照市级奖励标准给予不低于1:1配套支持。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38	深入开展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对获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市级财政给予50万元奖励。“武汉英才”计划设立培育支持先进制造领域人才专项政策，重点支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引育人才。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39	对获批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单项冠军产品的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40	围绕我市重点产业链，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共同打造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等。对在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竞赛决赛中获胜的促进机构，给予一次性500万元奖励。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108827.shtml			
141	省财政新增设立5亿元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采取激励性措施，激发企业数字化创新发展内生动力。从2023年起，省级每年遴选一批技术实力强、服务水平优的云资源云服务供应商，向中小微企业发放5000万元上云服务券，引导企业“上云用数赋智”。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54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3/t20230303_4569220.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87374326	工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42	对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三年内给予30万元奖励，对重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10万元奖励，市、区各承担50%。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科经局 朱洁 87374280 朱玉晓 87374280	制造业 服务业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43	鼓励新型研发机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独立或者联合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基地），对已在相关区落地的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基地），经所在区推荐，按照实际投资额的30%给予最高2000万元补助，市、区各承担50%。对新建的国家级检验检测中心，市级财政按照实际到位固定资产投资额的8%给予补贴。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制造业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44	对新获批的国家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给予150万元奖励。对技术合同登记站按照年度技术交易额的0.02%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制造业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45	聚焦重点产业链，支持企业加大技改投入，对建设期内(最长2年)设备投资达到2000万元及以上的投资项目，按照其生产性设备购置与改造投资的8%给予资金支持。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科经局 鄢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46	建强孵化加速平台，鼓励各类创新主体建设运营众创孵化载体，支持众创孵化载体专业化转型发展，办好“青桐汇”等双创平台。各区要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建设创新园区、创新街区和创新楼宇，在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具备条件的创新园区试行M0土地政策，对创新街区、创新园区、创新楼宇，经定期考核择优给予最高500万元奖励。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科经局 丁丹 87374403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47	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支持企业提高亩均投资强度，结合不同区域、不同产业差异化需求，精准实施混合用地出让、容积率提升、标准厂房分割转让、绿化率区域统筹等政策。对新开工亿元以上工业项目，使用银行贷款用于项目的车间厂房、园区基建、设备以及配套软硬件系统等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土地购置款），按照贷款利息的50%给予贴息，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最长贴息期限为3年，资金由市、区财政按照1:1的比例分担。全面落实民间资本准入平等待遇，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s://www.wuhan.gov.cn/zwgk/xgk/zfwj/gfxwj/202302/t20230206_2146523.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48	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通过免费诊断、设备补贴、示范奖励等方式，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全覆盖。在人工智能、5G、工业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经济领域，发布一批应用场景创新重点任务，对揭榜后经考核认定实施成功的，按照项目总投资投入30%的比例给予最高200万元资金支持。对我市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且年研发投入占年营业收入比例达到15%及以上的软件企业，按照不超过企业年研发投入的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s://www.wuhan.gov.cn/zwgk/xgk/zfwj/gfxwj/202302/t20230206_2146523.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0%给予最高100万元补助。推动企业研发政策应享尽享，落实好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149	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通过免费诊断、设备补贴、示范奖励等方式，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全覆盖。对在建设期内（最长不超过2年）设备投资达到2000万元及以上的投资项目，按照其生产性设备购置与改造投资额的8%给予最高不超过800万元补助。对建设期内（最长不超过2年）设备投资达到50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化改造项目，按照其生产性设备投资及研发投入总额的8%，给予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补助。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请工业技改补助，设备投资额门槛由2000万元调整为500万元。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50	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落实好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增值税免税等政策。推动企业独立或者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市科技重大专项，对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支持。开展市级研发中心备案，强化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对新获批的国家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给予1000万元资金支持。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朱洁 87374280 朱玉晓 87374280	制造业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51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鼓励企业吸纳科技成果在汉就地转化，企业上年度委托开发和受让技术实现技术交易额达到50万元及以上的，按照技术交易额的10%给予补助，每年每家企业最高补贴不超过100万元，市、区各承担50%。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12/t20221202_2108827.shtml	区科经局 李广威 8737439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52	加强创新街区（园区、楼宇）建设，择优给予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奖励。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科经局 丁 丹 87374403	服务业	先申后享
☆ 153	对上年度营业收入增量达到 1 亿元以上（含）且同比增长 10%以上（含）的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每同比增加 1000 万元，奖励 1 万元，单户企业最高奖励 200 万元（上年度无基数新进规企业只需满足营业收入增量条件），在市级拨付资金到位的基础上，基于 1: 1 配套资金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 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54	鼓励存量企业“升规稳规”，对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自进规当年起连续两年年度营业收入均增长15%（含）以上的工业企业，在市级拨付资金到位的基础上，分别给予1:1配套资金奖励。对市外迁入我区且工商、税务已在我区登记并进入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名录库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含搬迁到我区当年升规入库的），给予一次性20万元的搬迁费补贴。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55	鼓励工业企业技改扩产，引导企业以智能化改造升级。对符合武汉市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支持范围的，按照《武汉市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予以支持，具体包括两类项目：一是纳入我市工业投资统计，在建设期内（最长不超过两年）设备投资达到2000万元及以上的投资项目，按照其生产性设备购置与改造投资的8%给予最高8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二是纳入我市工业技改投资统计且经智能化改造咨询诊断平台评估列入《武汉市工业智能化改造项目计划》的智能化改造项目，生产性设备投资达到500万元及以上，按照其生产性设备购置投资及研发投入总额的8%（其中研发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鄢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投入不超过设备投资的 20%), 给予最高 1000 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同一项目省、市、区同类财政专项资金不重复支持。				
☆ 156	符合区级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条件的, 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后按照建设有效期两年内, 生产性设备投资总额 6%给予专项资金支持, 单个企业年最高支持金额 800 万元, 同一项目省、市、区同类财政专项资金不重复支持。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鄢 磊 87374315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57	引导企业聚焦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对首次获得工信部“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称号的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首次获得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称号的企业，给予2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 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58	鼓励企业提高专业化发展能力，对首次获批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的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逐级认定的企业在已获得奖励基础上给予差额奖励）；对有效期满重新认定和区外迁入我区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给予2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 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59	加速工业设计布局，对首次被认定为国家级、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所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50 万元奖励（逐级认定的企业在已获得奖励基础上给予差额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 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60	对在我区成立两年及以上且区级经济贡献突出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或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年度区级经济贡献在 100 万元（含）-200 万元、200 万元（含）-500 万元、500 万元（含）-1000 万元、1000 万元（含）-2000 万元、2000 万元（含）以上的，分别奖励 5 万元、10 万元、20 万元、40 万元、80 万元。企业可用于奖励核心团队成员（税前年工资性收入不低于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2 倍），每名核心成员不超过企业奖励金额 10%。同一企业不重复享受同类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 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61	加快我区“国家光通信设备及光电子器件制造中小产业集群”建设。对于新落户、经产业链龙头企业推荐的光电子信息和服务业企业，自企业签订入驻合同之日起，年营业收入达到3000万元及以上的，给予办公用房最大1000平方米和生产性厂房3000平方米、最长两年、最高30元/(平方米·月)且不超过实际租赁费用(不含物业、水电等其他费用)50%的房租补贴；鼓励社会化招商引资和以商招商，对经认定的生产型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在3000万元以上或研发型企业年研发投入1000万元以上的，分档给予引进方最高5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62	支持工业企业上云，对公共服务平台上云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依据企业上年度产值规模和上云产品类别，给予不超过上云服务合同实际交易额50%的补助，单个企业每年最高100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63	对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上云，给予不超过上云服务合同实际交易额 50% 的补贴，原则上不高于企业在汉缴纳社保人数×1000 元/人补贴标准，单个企业年最高补贴 50 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 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頔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64	鼓励企业上规模，对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5 千万元、1 亿元、3 亿元、5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30 亿元的规模以上软件企业，分别给予最高 10 万元、20 万元、30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200 万元、300 万元奖励，奖励资金可用于人才绩效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 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頔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65	促进企业稳增长，对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且年营业收入增幅 30% 及以上的软件企业，按照不超过企业年新增营业收入的 1% 给予最高 20 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 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曠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66	对入选中国软件百强、中国互联网百强名单和“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的企业，给予一次性 100 万元奖励，同一企业只能享受一次，并在数字政务、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城区等政务民生领域积极推荐。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 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曠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67	对首次通过中国信息服务标准（ITSS）2级及以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体系（CS资质）3级及以上认定的企业，分别给予10万元奖励；对首次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国家标准（DCMM）3级、4级、5级认证的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20万元、30万元、50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頔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68	鼓励企业参与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综合型二级节点建设，对牵头建设的独立法人单位，在接入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武汉）后，给予一次性300万元建设补贴。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69	鼓励企业参与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对经我区政府认定的“5G+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对其运营主体按每年认定的运营经费给予不超过50%的补贴，最高300万元。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70	鼓励企业开发优质工业APP，对获评“全国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省级工业APP典型应用案例”的企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分别一次性奖励10万元、5万元，奖励资金可用于人才绩效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頔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71	鼓励各类开源机构、企业、高校院所面向基础软件、工业软件等产业链基础环节，建设涉及开源平台、开源社区、代码托管及开发测试、软件测试验证等领域的新型公共服务平台。对公共服务达到一定规模且经市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按照不超过项目审定的软件和硬件设备投资额 5% 的标准，给予平台建设方一次性最高 200 万元补助。对通过发放适配认证证书、签订服务合同等方式服务企业的新型公共服务平台，按照年服务企业的数量给予一定补助。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张语曠 8737435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72	鼓励建设软件专业化园区或利用楼宇聚集和发展软件产业，对我区新获评中国软件名园的园区，按照市级现行政策予以支持；对获评市级数字经济产业园（街区、楼宇）的运营主体，给予一次性 50 万元奖励。	《洪山区支持工业经济和科技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洪政规〔2023〕1号） https://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312/t20231208_2315379.shtml	区科经局 梁正 李晓霜 87374326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73	拓展旅游体育消费群体。推动各级工会使用工会经费办理“湖北职工惠旅年票”。各基层工会可用会员会费为会员购买本地公园年票和电影票。	《关于印发湖北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鄂发改服务〔2022〕113号） http://fgw.hubei.gov.cn/fbjd/zc/gfwj/gf/202203/t20220330_4062384.shtml 《湖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鄂工发〔2024〕2号）	区总工会 周盼 87678619 区文旅局 胡征 87374029	旅游业 体育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74	支持旅行社拓展业务。支持旅行社承接各级工会组织按规定在市内组织的劳模和职工疗休养、春秋游等活动。除已有明确要求外，在符合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资金使用用途和严格执行经费开支标准及政府采购制度的前提下，旅行社开具的有明确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的旅游服务发票可以作为财务报销凭证。组织开展劳模和职工疗休养活动，应委托由有相应资质和相关经验的旅行社或旅游服务机构承办。	《关于印发湖北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鄂发改服务〔2022〕113号） http://fgw.hubei.gov.cn/fbjd/zc/gfwj/gf/202203/t20220330_4062384.shtml 《关于进一步做好劳模和职工省内疗休养有关工作的通知》（鄂工发〔2021〕11号）	区总工会 周盼 87678619 区文旅局 胡征 87374029	旅游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75	支持重大文化产业项目、文化市场主体、数字创意产业、影视产业、对外文化贸易发展等项目给予资金奖励扶持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19号）	区文旅局 黄琦 87376561	文化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76	对首次纳入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市级财政给予10万元一次性入库奖励。对全市规模以上服务业年度营业收入排名前200名，且年度营业收入和年缴税额同比增	《武汉市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武政规〔2021〕5号） 《关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	区发改局 桂媛 87678161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幅均达到 20%以上的法人单位，市级财政给予年度经营贡献奖励 20 万元。</p> <p>对 2023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市前三十位且同比增速达到 20%（含）以上的规上服务业企业，每户给予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p>	<p>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302/t20230206_2146523.shtml</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77	<p>申请企业符合以下条件的，可认定为总部企业：</p> <p>（一）企业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税务登记和统计关系均在洪山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诚信经营。</p> <p>（二）企业对武汉市以外的3家以上(含3家)企业(含分公司、子公司等)履行规划决策、投资管理、资源配置等综合管理职能；或者经母公司授权为集团内3家以上(含3家)企业提供研发、物流、采购、销售、财务等服务职能；或者企业在武汉市以外实现营业收入占企业合并报表年度营业收入30%以上(含30%)。</p> <p>（三）企业上年度对武汉地方财政贡献达到一定规模，其中制造业企业、批发零售业企业不低于2000万元；建筑业企业不低于3000万元；服务业企业不低于1500万元。</p>	<p>《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快推进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1〕16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11/t20211105_1828205.shtml</p>	<p>区发改局 桂媛 87678161</p>	<p>通用</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78	<p>对入选市级线上经济重点企业（平台）给予奖励资金。</p> <p>1、经营补贴：入选武汉市线上经济重点企业（平台）名录库的企业和平台运营单位，可申请此项补贴。2、领军企业奖励：在武汉市线上经济企业名录库中上年度营业收入、税收增幅达 20%以上，且营业收入规模排名前 20 的企业，可兑现此项奖励。3、特色平台奖励：入选武汉市线上经济重点平台名录库，并经过专家评审排名靠前的，可兑现此项奖励，奖励数量不高于申请数量的 30%。4、典型示范奖励：新获评国家级的应用典型案例、创新项目、优秀应用等且符合武政规〔2020〕12 号文规定重点领域的平台或项目，可申请此项奖励。</p>	<p>《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促进线上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20〕12 号）</p> <p>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007/t20200721_1407263.shtml</p>	<p>区发改局 桂 媛 87678161</p>	<p>服务业</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79	<p>对年度社零额增幅超过全区当年社零额平均增幅的企业，按对全区社零额目标完成贡献度高低分档给予奖励；对全区年度社零额总量排名前10且保持增长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p> <p>对限上住宿、餐饮企业年度营业额超过5000万元、年度增幅超过当年全区社零额平均增幅，给予一次性贡献奖。对住宿、餐饮业年营业额超过1亿元(含)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贡献奖20万元；对住宿、餐饮业年营业额超过5000万元(含)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贡献奖10万元。</p> <p>鼓励发展电子商务、跨境贸易，实现线上线下商贸融合发展，对企业通过自建平台和第三方电商平台开展电商业务、开展电商示范创建的给予一次性奖励。</p> <p>对商贸企业开展商贸促进活动投入经费达20万元的，按其实际投入活动经费的30%给予支持，单个企业年度支持资金总额不超过20万元。</p> <p>对在我区设立商贸总部的企业，经认定，给予一次性奖励100万元，并给予前三年年度区级经济贡献的100%奖励。</p>	<p>《洪山区促进商贸繁荣发展措施》（洪政规〔2021〕3号）</p> <p>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09/t20210909_1774820.shtml</p>	<p>区商务局 朱 理 87678265</p>	<p>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和餐饮业</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0	对我区首次纳入限额以上且次年正常启报的商贸企业，在享受市政府奖励的基础上，区政府再奖励 5 万元。	《洪山区促进商贸繁荣发展措施》（洪政规〔2021〕3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09/t20210909_1774820.shtml	区商务局 朱理 87678265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和餐饮业	免申即享
181	对首次纳入限额以上统计的商贸业企业，按每户 3 万元标准给予奖励；对次年销售额（营业额）达到一定标准的“小进限”企业按照每户 5 万元标准给予额外奖励。	《武汉市促进中小企业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武政规〔2021〕5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04/t20210428_1677495.shtml	区商务局 袁海霞 87678265	商务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82	实施外贸“千企百展拓市场行动”，对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发生的境外参展展位费、特装布展费、交通费按照一定比例给予支持，对企业出口产品国际检测认证、品牌商标注册收购、境外广告等费用按照最高不超过 50%的比例给予支持。对经认定的省级以上跨境电商产业园、公共海外仓，在国家和省级支持基础上，市级按照一定比例给予支持，每家支持资金最高分别不超过 200 万元、100 万元；对达到跨境电子商务标杆园区标准的，按照一定比例给予支持，每家支持资金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企业申报退税的出口业务，因无法收汇而取得出口信用保险赔款的，将出口信用保	《关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302/t20230206_2146523.shtml	区商务局 胡风 87678144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险赔款视为收汇，予以办理出口退税。</p>				
183	<p>支持企业实缴注册资本。新引进企业实缴注册资本达到1000万元人民币且经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认定确实投资到我区项目上的，按其实缴注册资本的3%给予一次性奖励。经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认定的区内原有企业新增资1000万元人民币（含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按增资部分享受本款奖励。</p>	<p>《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号）</p>	<p>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p>	<p>通用</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4	<p>支持总部经济发展。对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 500 强企业、中国民营 500 强企业将总部注册地新搬迁至我区，或在我区重组并成长为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中国民营 500 强新上榜企业，分别给予 2000 万元、1000 万元、500 万元一次性落户奖励。对在我区注册并经洪山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认定的新引进总部企业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其中，对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 500 强企业、中国民营 500 强企业新设立的总部企业，分别给予 500 万元、300 万元、200 万元一次性落户奖励；对其他企业新设立的总部企业，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落户奖励。其中外币投资设立总部的企业，折算成本币执行。自认定为总部企业年度起，纳入本区统计核算的总部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10 亿元人民币及以上的，给予相应资金支持，期限为 3 年。</p>	<p>《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p>	<p>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p>	<p>通用</p>	<p>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5	鼓励楼宇经营主体自主招商。楼宇经营主体通过招商，引进企业登记注册并在我区纳税的，每引进一家世界 500 强企业给予经营主体 3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专项资金支持；每引进一家国内 500 强、民营企业 100 强企业总部给予经营主体 200 万元人民币的一次性专项资金支持；每引进一家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企业，根据引进企业情况给予最高 1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专项资金支持。对同一楼宇内入驻企业年度营收总额达到 10 亿元人民币及以上，且保持增长的，每年按不高于其年度营业收入增量的 2% 给予资金支持。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86	支持以商引商。本区头部企业成功引进产业链上下游配套项目，按照项目实际投资额的一定比例，予以最高 100 万元奖励。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7	支持产业研发机构落户。对世界 500 强企业、中央企业、中国 100 强企业、中国民营 100 强企业、上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美元的跨国公司，在我区新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认定为产业研发机构的，给予 3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落户奖励；对设立在我区的经国家发展改革委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企业研发机构，给予 2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落户奖励；对设立在我区的经湖北省发展改革委认定为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的企业研发机构，给予 1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落户奖励。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8	支持外向型产业项目落户。对新设立的符合洪山产业发展的外向型产业项目，经区主管部门认定，对本区进出口实绩贡献达到 5000 万美元以上的，按照每美元 0.02 元人民币的比例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最高不超过 600 万元。对区内存量外向型企业，根据对本区进出口实绩贡献的增量，按照每美元 0.01 元人民币的比例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89	<p>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项目落户。对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 100 强企业以及行业国际排名前 30 名企业在我区设立跨境电子商务总部的, 分别给予 300 万元、20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落户奖励。</p> <p>对利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或自营平台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年进出口在线交易额达到 1000 万美元以上的企业, 给予在线交易额 5% 的资金扶持, 每家企业资金扶持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对为跨境电子商务应用企业提供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服务、年服务收入达到 1000 万美元以上的企业, 给予年服务收入 5% 的资金扶持, 每家企业资金扶持不超过 500 万元。</p>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90	<p>支持重点产业企业落户。支持重点产业企业落户: 对新引进的文化创意、高端商贸、科技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 落户当年起三年内年度营业收入首次达 10 亿元、5 亿元人民币的企业, 分别给予 300 万元、2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奖励。</p>	《洪山区招商引资奖励办法》(洪政规〔2021〕1 号)	区商务局 王婷婷 87673220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91	<p>提高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200万元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400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p> <p>调整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提高至4%-6%。对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以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的上限给予评审优惠。</p> <p>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项目以及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预算总额的40%以上给中小企业。</p>	<p>《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持续深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2号） https://www.hubei.gov.cn/zfwj/ezbf/202201/t20220118_3969975.shtml</p> <p>《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采发〔2022〕5号）</p> <p>《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54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3/t20230303_4569220.shtml</p>	<p>区财政局 张选东 87192975 区建设局 严刚 87216501 徐辉 87297289</p>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92	各地应依法审慎对建筑业企业的基本账户采取保全措施，在企业其他账户有足额存款的情况下，不应冻结其基本账户内存款，严禁超标的查封、冻结。 对已冻结账户，各地依法审慎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采取保全、执行措施，保障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建筑业企业稳发展促转型若干措施的通知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4/t20230427_4643501.shtml	区法院 唐成武 87521361 匡小宇 87615879	通用	即申即享
193	秉持鼓励创新、宽容失误的理念，对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工作中出现探索性失误，未违反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经过相应的决策程序，勤勉尽责，未谋取私利，未造成重大损失和社会负面影响的，可免除相关责任。妥善处理创新中因风险决策、风险投资、探索失误造成一定损失的案件，对重大科研活动中的职务违法犯罪行为依法慎用强制措施，保护科技创新发展。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205/t20220511_1969485.shtml	区检察院 岳正慧 18817552105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94	严格执行“先用电后付费”“月底抄表、次月结算”措施，严厉查处让中小微企业预缴费行为。	《支持中小微企业降成本若干措施》 (鄂政办发〔2021〕34号) http://www.hubei.gov.cn/zfwj/ezbf/202107/t20210721_3655602.shtml	供电公司武昌分公司 徐懿 13407186519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195	每年区财政预算安排文化金融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支持在洪山区登记注册并合法经营纳税且独立核算的文化企业，以及经认定的在洪山区登记注册并合法经营纳税的参与文化和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的示范园区(楼宇)、示范企业、示范项目、示范银行和示范机构。	《洪山区关于推动文化金融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洪政规〔2020〕2号） http://www.hongshan.gov.cn/xxgk/zc/qzfgfxwj/202101/t20210105_1589203.shtml	区文创办 曹 薇 87674015	文化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96	对申报年度前 2 年内在武汉市注册落户的新引进（或者新设立）文化企业（含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给予扶持。申报企业须在本市登记注册、依法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承诺在本市经营期限不低于 10 年且不减少注册资本。	《武汉市文化产业招商引资扶持若干规定》（武政规〔2019〕19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003/t20200316_973420.shtml	区文旅局 黄 琦 87376561	文化业	企业注册、 税收在洪山区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197	1. 对 2023 年度新增列入交通运输部规模以上公路货物运输企业，给予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2. 对 2023 年度新增列入国家统计局规模以上服务业名录库的多式联运企业，给予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3. 对 2023 年度新增列入国家统计局规模以上服务业名录库的货运代理企业，给予 10	《关于印发支持公路货物运输、多式联运、货运代理业发展将不政策实施方案》（鄂交发〔2023〕83号）	区城管局 王 彦 87207136	交通 运输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p>万元的一次性奖励。</p> <p>4. 对 2023 年已纳入交通运输部规模以上的公路货物运输企业，根据其 2023 年度完成的公路货运量、货物周转量进行综合评价，排名全省前 50 位分别给予 50-100 万元不等的一次性奖励。其中，排名前 10 位的企业分别奖励 100 万元；排名 11-30 位的企业分别奖励 60 万元；排名 31-50 位分别奖励 50 万元。</p> <p>5. 对 2023 年度完成的公路货运量、货物周转量综合评价排名全省前 50 位的入规企业中，属于首次进入的企业，给予 10 万元的进步奖励。</p> <p>公路货运量、货物周转量采用综合评价，公式为：（企业年度货运量 / 全省规上企业年度总货运量）*30%+（企业年度货物周转量 / 全省规上企业年度总货物周转量）*70%。</p> <p>符合上述 1-4 项奖励条件的同一企业，按照"不重复"的原则，仅享受其中一项奖补政策。</p>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198	对新入选全国物流 50 强企业的，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被认定为全国 5A 级、4A 级物流企业的，分别给予 50 万元、2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升级企业，给予补差奖励。鼓励物流企业、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首次认定的在 3 年内给予 30 万元奖励，重新认定的给予 10 万元奖励，市、区各承担 50%。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快推进物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武政规〔2023〕9号)	区城管局 王彦 87207136	交通运输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 199	对列入“五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国家级示范物流园区(中心)的实施主体企业，以及对入选并通过验收的国家、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的实施主体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资金支持；对出海、联运、中转、上游等重点航运航线给予补贴。	《武汉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推动经济恢复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3〕18号)	区城管局 王彦 87207136	交通运输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00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贴。对新（改）建的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社区嵌入式服务网点、中心辐射式服务网点，按其用于室内建设及设施设备购置费用50%的标准，分别给予最高不超过15万元、50万元、100万元的建设补贴。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号）	区民政局 高春华 87293156	养老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01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对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按照等级给予相应运营补贴，无等级的，不予补贴。评定为A级的5万元/年、AA级的8万元/年、AAA级的11万元/年、AAAA级的15万元/年、AAAAA级的20万元/年。等级发生变动的，次年补贴发放时执行变动相应标准。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号）	区民政局 高春华 87293156	养老 服务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202	支持种业研发政策。企业自主研发农作物品种年推广（含出口，下同）面积达到20万亩，奖励10万元；年推广面积达到50万亩，奖励30万元；年推广面积达到80万亩，奖励60万元；年推广面积达到120万亩，奖励100万元。对获得国家植物新品种保护权证书的品种，每个品种奖励5万元。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种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武政办〔2020〕86号）	区市场监管局 宋燕玲 87650156	农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03	优化技改项目审批程序。工业技改项目从取得规划设计条件到获取施工许可证，审批时间原则上压缩至10个工作日以内。	《关于加快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若干支持政策的通知》（武政规〔2021〕14号）	区行政审批局 黄火生 87698025 区建设局 65397010 规划分局 87225932	制造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十、其他服务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04	大力推行“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改革，动态更新“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国发〔2021〕7号)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6/03/content_5615031.htm	区行政审批局 吴慧蓉 87672328 区建设局 陈 力 87218276 区发改局 王 雷 87677537	通用	免申即享
205	将一个行业经营涉及的多张许可证集成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打造“一证准营,全省通用”新模式,提高集成化服务效能,最大程度利企便民。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一业一证”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鄂政办发〔2021〕49号)	区行政审批局 吴慧蓉 87672328 经济类审批科 叶 璐 87698023 社会类审批科 李 林 65397212	其他 服务业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06	<p>适用于申报承诺制的市场主体在办理设立登记、住所变更登记时，只需提交载明住所信息的承诺书，无需提交不动产权属证书、租赁合同等其他住所使用证明材料。</p> <p>凡能有效划分区间，作适当物理隔离并明确编号的同一地址，可以登记为多个市场主体的住所。</p> <p>电子商务平台内的自然人经营者可以将电子商务平台提供的网络经营场所作为经营场所。</p> <p>企业新增经营场所与其登记的住所属于同一区级登记机关管辖的，可免于办理分支机构登记，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经营场所备案即可。</p>	<p>《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1〕19号） http://www.wuhan.gov.cn/zwgk/xxgk/zfwj/gfxwj/202112/t20211211_1871298.shtml</p> <p>《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武市监〔2022〕9号）</p>	<p>区行政审批局 叶 珺 87698023</p>	通用	免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07	积极引导“个转企”。对符合企业登记条件的新增市场主体，积极引导登记为企业。开展“个转企”登记试点，探索通过变更登记方式实现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在各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立“个转企”绿色通道，加快推进“个转企”事项“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后，免费赠送一套四枚印章（公章、财务章、发票专用章、法人私章）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23号）	区行政审批局 叶 璐 87698023	通用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208	我厅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资质有效期将在湖北省数字住建政务服务综合平台自动延期，企业可登录湖北政务服务网自行下载延期后的电子证书。	省住建厅《关于延长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知》（厅头[2022]2171号） http://zjt.hubei.gov.cn/zfxxgk/zc/qtzdgkwj/202211/t20221104_4389689.shtml	区建设局 董 进 18627998858	建筑业	免申即享
209	低风险建设工程施工图免于审查。取消低风险建设工程的施工图审查，建设单位须将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报项目所在地住建主管部门或上传至联合图审平台，建设单位和勘察设计单位对于建设工程作出质量安全承诺，即可办理施工许可证或开工。	《关于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联合审查改革工作的通知》（厅头〔2020〕973号） 《洪山区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工作实施方案》	区建设局 郑 瑛 87494035	建筑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10	市、区建设主管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和市区分工的原则,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施工图审查机构对建设工程进行施工图审查	《关于印发《武汉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城建规〔2017〕10号) http://cjw.wuhan.gov.cn/zwgk_11915/zcfgyjd_11923/zcfb_11924/202008/t20200828_1438789.html	区建设局 郑 瑛 87494035	建筑业	免申即享
211	深化简政放权,将省级审批权限内部分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委托至企业注册地市级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推动建筑业转型融合发展,支持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依法跨专业承接各行业类别、支持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企业在法定范围内跨专业承接工程类别相近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对符合条件的市政、公路、水利、通信施工企业,推行资质、人员和业绩互认机制。	《关于支持建筑业企业稳发展促转型的若干措施》(鄂政办发〔2023〕12号) https://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4/t20230427_4643501.shtml	区建设局 董 进 18627998858	建筑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212	持续开展全省建筑业重点企业培育,优化落实帮扶措施,建立“一企一议”服务工作机制,在资质审批、审慎监管、创优评杯等方面实行差异化管理。支持在鄂央企发挥投融资和建设运营一体化推进能力,推动企业资本更多参与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关于支持建筑业企业稳发展促转型的若干措施》(鄂政办发〔2023〕12号) https://www.hubei.gov.cn/zfwj/ezbf/202304/t20230427_4643501.shtml	区建设局 董 进 18627998858	建筑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213	支持文旅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政府采购住宿、会议、餐饮等服务项目时，严格执行经费支出额度规定，不得以星级、所有制等为门槛限制相关企业参与政府采购。	《关于印发湖北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鄂发改服务〔2022〕113号) http://fgw.hubei.gov.cn/fbjd/zc/gfwj/gf/202203/t20220330_4062384.shtml	区文旅局 胡 征 87374029	文旅业	详情请咨询 办理部门
214	对3个国家级开发区范围内，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工业类项目实行环评告知承诺制；对全市范围内，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民生工程或者环境影响较小的9大类23小类项目实行环评告知承诺制。对纳入环评告知承诺制范围的项目，建设单位按照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后，环评审批部门不再开展实质性审查，直接出具审批意见。	《市环保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实行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环〔2018〕77号)	洪山生态环境分局 陈 卓 87741152	通用	即申即享
☆ 215	履行完相应行政处罚、行政处理、司法裁判、执行决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等明确的责任和义务，纠正违法行为；基本消除环境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的生态环境不良影响；达到最短公示期限；自其生态环保信用等级确定后至申请生态环保信用修复时未再次出现环境违法违规行为；公开作出信用承诺；相关法律法规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企事业单位生态环保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武环规〔2023〕2号)	洪山生态环境分局 陈 卓 87741152 马逸鹤 87661149	通用	即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规章、国务院文件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216	有主动消除或者减轻环境违法行为危害后果、受他人胁迫有环境违法行为、配合生态环境部门查处环境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等情形的，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从轻或减轻行政处罚的。	武环〔2023〕84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的实施意见》	洪山生态环境分局 马逸鹤 87661149	通用	即申即享
217	当事人两年内在全市行政区域内首次轻微环境违法，依法不予罚款并予以行政指导。	《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态环境轻微违法不予处罚事项清单（2022版）的通知》（武环规〔2022〕1号）	洪山生态环境分局 马逸鹤 87661149	通用	即申即享

序号	主要内容	政策来源	办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所属行业/ 适用范围	获取方式
☆ 218	豁免部分项目环评手续办理；深化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精简环评审批所需支持材料；加大总量指标要素保障力度；优化重点项目环评审批服务；严守生态环境准入底线要求。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优化环评审批服务 助力经济“开门红”和“再续精彩”若干举措的通知》（武环〔2022〕31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服务助力全市经济“稳增长”有关工作的通知》（武环〔2023〕21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持续优化环评审批服务巩固提升源头预防效能有关工作措施的通知》（武环〔2024〕24号）。	洪山生态环境分局 陈卓 87741152	通用	即申即享